

梅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

关于组织评选 2023 年度广东省生产力 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的通知

梅州高新区、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工商务局、生产力促进机构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决定开展 2023 年度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市内生产力促进机构、科研院所和高校、孵化器、众创空间、科技型企业，社团组织及个人等。

二、申报材料要求

各申报单位及个人按要求填写申报表及提交相关附件，并对材料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。请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前将纸质申报材料加盖公章一式两份装订成册，寄送至接收材料单位；电子版申报书（需与纸质申报书内容一致，合并成一个 PDF 文件）同步发送至接收单位联系人电子信箱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材料报送方式

（一）协会会员单位、省级单位，及以上单位的个人申报者的申报材料邮寄至：

通信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60号楼（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）518室

联系人：梁钰霞

联系电话：020-87684635 15019102295

电子信箱：2460711271@qq.com

（二）科研院所和高校、孵化器、众创空间、科技型企业，社团组织及个人等申报材料邮寄至：

通信地址：梅州市梅龙西路3号，梅州市科学技术局四楼（梅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）405室

联系人：赖春媚

联系电话：0753-2242910

电子信箱：277728388@qq.com

附件：关于组织评选2023年度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的通知

梅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

2023年8月21日

